

理事長的話

立法院院會於 2023 年 5 月 30 日三讀通過「消防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和「消防設備人員法」，全國建築師公會感謝社會大眾、全體立法委員、內政部消防署及相關執業團體支持，讓法案完成立法，強化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提升消防設備人員管理至法律位階。全國建築師公會為保障建築師執業權，多次在公聽會和協商會議中，與各相關執業團體協商法案建議內容，所提建議意見，如禁止球員兼裁判、「裝置」修正為「測試」、消防安全設備施工得由電器承裝業或自來水管承裝商承攬之，以杜絕不當剝削等均納入法案，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預防火災及維護公共安全。全國建築師公會與電機技師公會、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等執業團體，將積極參與內政部消防署完備落實「消防法施行細則」、「消防設備人員施行細則」等子法訂定工作，提升場所公共安全。

壹、有關會務及法案

一、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 112 年 5 月 15 日審查通過「消防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及「消防設備人員法草案」，涉建築師執業權之條文說明如下：

1、消防法第 7 條修正重點：

(1) 將暫行人員執業於本法修正通過施行日後 5 年落日條款。

(2) 「裝置」改為「測試」。

(3) 開業建築師、電機技師得執行滅火器、標示設備或緊急照明燈等非系統式消防安全設備之設計、監造或測試、檢修。

2、消防設備人員法第 36 條修正重點：

考量緊急電源如含消防安全設備以外之電器設備，現行得依建築物電氣設備專業工程部分專業技師辦理簽證項目規定辦理；消防安全設備之電氣及水管之管線安裝工程，現行得依電業法、自來水法、電器承裝業管理規則及自來水管承裝商管理辦法執行相關業務。故於第 36 條中增列：一、緊急電源如含消防安全設備以外之電器設備，得依建築物電氣設備專業工程部分專業技師辦理簽證項目規定辦理。二、消防安全設備之電氣及水管之管線安裝工程，得依電業法、自來水法、電器承裝業管理規則及自來水管承裝商管理辦法執行相關業務。

除通過前揭條文外，內政委員會並做出 4 個附帶決議：

附帶決議一：

中央主管機關建置消防設備人員資料庫，應盡妥善管理及保存義務，並應指定專人辦理安全維護事項，防止消防設備人員資料庫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露。

附帶決議二：

鑑於消防設備人員法通過後，許多團體對於工作權之保障仍有疑慮，爰要求消防署訂定相關子法時，應主動邀集有關工會共同討論子法內容，不得影響現有人員權益。

附帶決議三：

中央主管機關於訂定消防設備人員懲戒委員會及消防設備人員懲戒覆審委員會之組織審議規則，處理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時，應參考各類技師公會相關規定，並於訂定子法時，納入各公會意見。

附帶決議四：

各類場所的消防安全除了消防法及消防設備人員法通過外，實際執行才是確保現場安全重要因素，請內政部於本法訂定發布後相關子法應納入各項執行所生報告書之檢查與裁罰。

二、監察院及內政部營建署分別召開建築法及營造業法相關從業人員權責釐清研商會議

監察院林盛豐委員及內政營建署分別於112年5月1日及5月4日召開「建築法及營造業法相關從業人員權責釐清」會議，本會出席會議並於會中呼籲：建築法第32條之工程圖樣即為申請建築執照「核准之工程圖樣」，為監造建築師監督「施工廠商按圖施工」的依據。營造業法第26條之「工地現場施工製造圖」，係營造業依據核准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所製作之工地現場施工製造圖，目前多數工程均未繪製工地現場施工製造圖，故無法落實「據以按圖施工」，建議中央建築主管機關應明定「工地現場施工製造圖之製作規範」，並應在公共工程合約內落實營造業繪製工地現場施工製造圖之規定與預算編列，對於供公眾使用之私有建築工程，亦應在合約內編列「繪製工地現場施工圖」之項目及預算，以落實符合營造業法第26條之規定。

三、全國公會持續參與UIA國際建築協會之活動。

UIA國際建築協會係聯合國有鑒於建築專業對於城市重建與現代化發展之重要性，以國際科文組織(UNESCO)延伸架構成立。每三年舉辦之

世界建築師大會與理事會也成為世界建築師們交流思想的盛會。本會於101年曾加入UIA組織，並繳納入會費及年費，惟105年後未再編列相關預算，本次理監事會中也有相關提案，請各位理事可以支持。

四、全國公會訂於112年6月10日、11日舉辦全國暨各縣市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聯誼活動。

五、本會為慶祝第52屆建築師節及提倡運動風氣與會員公會舉辦各類建築師盃球類競賽，歡迎轉知會員建築師共襄盛舉。

1、全國建築師公會-單車聯誼 112年7月29日(六)

2、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籃球 112年10月7日(六)

臺北和平籃球館後棟二樓暖身球場

3、臺中市建築師公會-登山健行 112年10月14日(六)

4、台南市建築師公會-羽球 112年10月21日(六)

台南市立羽球館

5、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保齡球 112年10月28日(六)

新喬福保齡球館

6、桃園市建築師公會-高爾夫球 112年10月30日(一)

桃園高爾夫俱樂部

7、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桌球 112年11月11日(六)

板橋體育館

六、本會辦理「建築物驗屋專業訓練課程」講習會，中區已於112年5月27日辦理完成，7月1日(南區)及7月15日(北區)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驗屋於現今社會中是項新興的產業，在產業發展過程中逐漸受到重視。實際上驗屋並沒有專業證照之認定，讓消費者難以查證，易造成屋主與建商之間的對立，故需要更安全及專業客觀的驗屋者做為兩者間溝通的橋樑。建築師對建築物的生命歷程，從設計、施工、竣工、使用管理等皆有參與，故建築師執行驗屋之業務，有其一定之優勢及公信力，考量擴大建築師的業務範圍並增進其專業職能，特舉辦此講習會能提供全國建築師會員執業職能之參考。旨揭講習會場次分別如下：

【南區】時間：112年7月1日(星期六)

地點：高雄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1F演講廳

【北區】時間：112年7月15日(星期六)

地點：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1F講堂101

劉國隆 謹上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112年5月份重要公文目錄

觀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網站刊登日期註記

壹 法規公告				
1	內政部	1120503	修正發布「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危險標誌(黃色危險標誌)」及「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危險標誌(紅色危險標誌)」2種標誌，自即日起生效。 112/05/15	P.1
2	內政部	1120510	修正發布「建築技術規則」建築構造編部分條文，自即日起生效。 112/05/14	P.12
3	內政部	1120510	112年5月1日台內營字第1120803706號令修正發布「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機構及人員認可要點」第9點，有關發布後之執行方式1案，自即日起生效。 112/05/11	P.37
貳 解釋函令				
1	內政部	1120428	關於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262條活動斷層不得開發建築規定執行疑義1案。 112/05/11	P.40
2	內政部	1120505	有關建築基地僅鄰接經指定建築線之現有巷道，應否受該部102年2月6日台內營字第1020800210號令限制1案。 112/05/14	P.51
3	內政部 營建署	1120512	有關陳元治事務所函詢內政部83年9月22日台內營字第8305334號函疑義1案。 112/05/31	P.53
4	內政部 營建署	1120516	關於建築技術規建築設計施工編第247條疑義1案。 112/05/30	P.55
參 公文轉知				
1	臺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1120517	函轉內政部釋有關「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建築容積獎勵辦法」第5條基地退縮疑義案，請查照。 註：洽詢102年6月8日課更第107121368號	P.57
2	臺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1120522	函轉內政部營建署釋示「有關『澄清綜合醫院』及『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等2筆建築物，設置獨立式親子廁所盥洗室扣除樓層、樓地板面積疑義1案」，請查照。 112/05/30	P.60

相關公文及法規資訊同步刊載本會網站
請加本會 LINE@連結網站資訊

LINE@

中華民國
全國建築師公會
@ naaroc



立刻掃描加入好友

+ 優惠立馬知 😊

